附件2

2022年温州市瓯海区专职社区工作者

公开招聘考试考生防疫须知

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确保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平稳做好人事考试工作，现将参加2022年温州市瓯海区专职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考试的疫情防控要求告知如下：

**一、考生应提前做好各项防疫准备**

全体考生应当提前申领“温州防疫码”（可用手机微信、支付宝搜索小程序“温州防疫码”）。考前不要去国（境）外和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鉴于近期疫情防控形势严峻，提倡考生提前完成全程疫苗接种。

**二、考生应服从现场疫情防控管理**

考前，考生应凭准考证、身份证、温州防疫码和核酸检测报告（阴性），从规定通道，经相关检测后进入考点。考中，应服从相应的防疫处置。考后，应及时有序离开考场。在考点时，只能在设定的考试相关区域内活动。

（一）按实际参加考试日计算，考前14天内入境人员和考前14天内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二）所有考生及考务人员进入考点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健康码”绿码、“行程卡”绿码；

2.提供本人当天实际参加的考试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核酸检测报告时间为准）

3.现场测温37.3℃以下（允许间隔2-3分钟再测一次）。高于37.3℃的，应提供当天实际参加的考试前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由专人负责带至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4.考生必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查验身份除外），不扎堆、不聚集聊天，保持社交距离1米以上，有序入场和离场，入考场时进行手消处理。

 （三）考试时出现发热、咳嗽等相关症状或发现有与疫情相关的可疑情况，经调查，无流行病学史的受控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有流行病学史或不能坚持考试的受控转送定点医疗机构排查。

**三、应急防控处置**

1.考试过程中一旦发现考生或考务人员出现发热等疑似症状，应立即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或临时隔离室，并进行现场评估。

2.遇有黄码、红码的人员，由现场防疫人员采取临时隔离管控，并按规定上报当地疾控部门处置。

3.对有伪造、虚假申报防疫信息及出现其他不配合疫情防控管理的人员，责令其离开考点，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考生在领取准考证时，须填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承诺书”后，方可领取准考证。

（二）考生应自备2个以上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在考点门口入场时，要提前戴好口罩，提前打开手机并主动出示“温州防疫码”、“身份证”、“准考证”和“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三）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应在当场次考试结束后12小时内，到定点医院排查。

（四）受疫情影响，考点学校禁止外来车辆入内，请考生尽量选择车辆送接或公共交通出行，途中做好个人防护。考虑到入场防疫检测需要一定时间，请确保至少考前1个小时时间以上到达考点、考前30分钟之前到达考场教室门口，逾期耽误考试时间或不能入场的，自负责任。

（五）除上述要求外，请考生提前关注瓯海区政府网站，及时了解温州市瓯海区疫情防控要求，严格遵守我区疫情防控各项要求，提前安排好行程，预留来温落地防疫管控时间。如有异常情况，须提前主动向温州市瓯海区民政局报告（0577-88534786）。

（六）若疫情形势有变化，以最新疫情防控要求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温州市瓯海区民政局负责解释。

 注：流行病学史，是指在规定受控的时限内，有国（境）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以及“密接史”。规定受控的时限，包括集中隔离、居家观察、社区监测（限定活动场所）的时间，届时具体天数要求，按政府防疫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